

山东农业大学资产管理处通知

山农大资通字【2022】1 号

关于 2022 年度学校采购计划执行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2022 年度学校政府采购预算已编制完毕，通过了省财政厅、教育厅的审批，现就 2022 年度学校采购计划执行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分类

（一）列入 2022 年度采购计划的采购项目，请登录学校采购管理系统查询项目流转状态、采购方式、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。具体方式为：登录学校采购管理系统，进入采购预算申报模块，点击采购清单。

（二）未列入 2022 年度采购计划的采购项目，在学校采购管理系统内办理采购预算追加手续，经批复后资产管理处确定采购方式实施。

二、采购方式及合同签订

（一）采购方式为“网上商城”的项目，属于山东省政府集中采购，须在“山东省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”执行，由资产管理处依据采购人选择的产品在网上商城实施，合同经采购单位签字后加盖经济合同专用章，采购单位自行组织履约验收。

（二）采购方式为“公开招标、竞争性磋商、单一来源、

维修队伍”的属于学校集中采购，其中采购方式为“公开招标、竞争性磋商、单一来源”的项目，由采购单位提交《采购项目需求调查表》（模板从资产管理处网页“下载中心”下载）、项目技术参数及要求，由资产管理处委托采购代理公司实施，合同经采购单位签字后加盖经济合同专用章；采购方式为“维修队伍”的项目，按照《关于 2022 年度应急抢修及小型维修工程施工单位使用管理的通知》执行，该通知另行发布。

（三）采购方式为“竞价采购、试剂材料采购、自行采购”的项目，属于单位分散采购，其中采购方式为“竞价采购”的项目，由采购单位通过学校竞价网实施；采购方式为“试剂材料采购”的项目，由采购单位通过学校试剂材料采购平台实施；采购方式为“自行采购”的项目，由采购单位自行组织采购，符合续签合同的项目，由资产管理处按照要求向上级主管部门提交续签申请，批复后联系采购人续签合同。

（四）办公用品类产品除复印纸外，学校不再统一招标入围单位，采购单位可通过以下方式执行：（1）在山东省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选择相应产品，由资产管理处组织实施；（2）通过学校竞价网组织实施；（3）单位自行组织实施。

（五）复印纸类产品属于山东省集中采购目录产品，通过山东省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组织实施。资产管理处依据采购人选择的产品在网上商城实施。公司所在地为泰安市的，由公司上门送货；公司所在地为非泰安市的，通过快递方式送货。复印纸类的采购合同一学期签订一次，由资产管理处根据采购人的签收数量，按照网上商城的价格，在网上商城

系统内生成，经采购单位签字后加盖经济合同专用章。

各采购单位要严格按照年度采购计划执行，在 2022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采购计划。未尽事宜，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。

联系人：张玉轩，电话：8249987。

资产管理处

2022 年 3 月 1 日